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及外币报表折算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包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自主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称“准则解释第18号”），该解释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变更时间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境外资企业的设立，境外业务增加，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对外币报表折算会计政策作出调整。

2、变更时间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及外币报表折算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

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政策的意见

2025年3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五、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的意见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的意见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审议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